

家里养着两只虎皮鹦鹉，一只青绿色的阿宝，朋友送的。阿宝刚来的时候小小的一只，楚楚可怜，不过在我的悉心呵护下，茁壮成长，转眼间就到了谈婚论嫁的年纪。另外一只蓝色的是妮妮，她是我在花鸟市场寻觅到的，见到她第一眼的时候，我就觉得她和阿宝是天造地设的一对。

妮妮刚来的时候，阿宝对她爱理不理的，总是一副趾高气扬的做派。估计阿宝对我这种不询问他意愿的包办婚姻很抵触。而对于妮妮来说，这里是个全新的环境，所以她总是怯怯的，一副受气的小媳妇样。逐渐地，妮妮的羽毛越长越丰满，出落得很漂亮，都说女大十八变，果真不假。这时阿宝对妮妮开始正眼打量了，逐渐变得欢喜起来，应该是觉得我选的这个媳妇还不错。时间长了，日久生情，两个小家伙变得形影不离。

得闲的时候，我会带他们出去散步。一到公园，他们便抛弃了我这个主人，只顾着谈情说爱。只见他们飞到这棵树上聊聊天，飞到那棵树上看看景，落到地上啄一下落叶，再扑棱棱展开翅膀，抖落掉一身尘土。玩累了才回到我身边，双双落在我的肩头，一只用小小的脑袋蹭蹭我的头发，一只蹭蹭我的耳朵，害得我不忍心生气，还得带他们回家好吃好喝款待着。阳光灿烂的时候，他们招呼都不打，便偷跑去外面“约会”了。因为虎皮鹦鹉很聪明，他们长期观察主人的动作，能记住笼门是怎么打开的。

我教过阿宝背唐诗，《春晓》《锄禾》句子不在话下。考虑到母鹦鹉会说话的几率很小，所以妮妮来了之后，我也没花功夫教过她说话，更别说是背唐诗。但是在一个风朗气清的早晨，我惊讶地发现妮妮在背唐诗，并且是和阿宝一递一句。他们就那样迎着清晨淡如薄雾的缕缕阳光，站在绿叶枝头，一唱一和，这幅画面把我惊艳到了，真有种琴瑟和鸣的感觉。

后来妮妮产蛋了，母性的本能使她寸步不离地守着她的蛋，不再飞出来吃东西，我喊她名字也不出来，就是蜷在笼子一角，全力守护着她的宝贝们。这时的阿宝坐不住了，啄了一口食物飞进笼子里，喂给妮妮吃，然后再飞出来啄了食物，再飞回去喂给妮妮，如此三番，直到妮妮吃饱，场面十分温馨，我不禁感叹相濡以沫大抵如此。这种情况一直持续到小鹦鹉们破壳而出，三只漂亮的小家伙横空出世。

至此，阿宝、妮妮的两人世界被打破，不过他们好像并不在意这些，在阳光灿烂的日子，他们仍然招呼不打一个，把孩子给我一丢，就出去重温恋爱时光了。



我家八只娇凤已养了三年多，然而近来八只娇凤只剩了一只，其余都远走高飞“越狱”逃跑了。后来发现这“放鸟归林”的“罪魁祸首”竟是这只孤零零地把自己关在笼子里的小娇凤。

说它“罪魁祸首”，是因为它嘴贱，习性好动，笼子虽然不大，但它几乎每天飞上飞下没有静的一刻，不是啄别人的尾毛取乐，就是把玩鸟笼的栅栏门。栅栏门是上下滑动的，只在喂食时开启一下，所以对它用嘴啄弄栅栏门的举动，我毫不在意。也许经过无数次的演习，这小精灵早就知道这是唯一能让自己飞向自由世界的通道。于是趁我们不在时，它终于把门打开了，但它却没有料到，当它把门用嘴啄开、伙伴们相



我家鹦鹉爱呱嗒

◆ 陈亮

上个月带女儿去市中心逛花鸟市场。因为第一次来花市，她深深地被花鸟市场上的各色花卉和鸟儿所吸引，不是摸摸这株玉兰，就是蹭蹭那只斑鸠。逛了一圈下来，其中最为引人的是一只会说话的鹦鹉。当我们刚走到这只鹦鹉跟前，它就在铁笼中频频向我们问好：“您好，您好。”给人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，女儿觉着好玩，就缠着我买下了。

刚买回来时，这只鹦鹉似乎还很陌生，并不像在鸟市上那么活跃，无论女儿怎么调教和指引，它就是不开口，不仅不再说“您好”，反而还抗议性地发出“啾啾”的哀鸣。我知道这只鹦鹉一定是因远离了原主人，暂时还不习惯。而且，它之所以在鸟市上说“您好”，那一定是鸟主人为了以此诱惑客人，好卖高价钱。

好在经过女儿一周时间的喂养和陪伴，鹦鹉渐渐适应了新的环境。每次只要女儿说声“您好”，它也会礼貌地向女儿“回礼”。见鹦鹉终于开口说话了，女儿高兴了好一阵子。

有一段时间，女儿每天除了按时完成作业外，驯鸟似乎成了更重要的必修课，不管吃什么好东西都不会忘记鹦鹉，而且每给它吃一口食物就会教它说一句“谢谢”，不几日，鹦鹉就学会了，只要一有人给它喂食，都会说声“谢谢”。每天女儿背着书包上学时，还总不忘对鹦鹉说声“再见”，谁知聪明的它仅仅一个礼拜就心领神会了，此后每天早上只要女儿背上书包，即使忘记了同鹦鹉说再见，它也会及时发出清脆的嗓音——“再见！”

有次女儿吃饭时不小心将几粒米饭掉在了餐桌上，我就教训女儿说：“你可要从小爱惜粮食，你不是整天背那首‘谁知盘中餐，粒粒皆辛苦’的古诗吗？这首诗就是教育人们要明白每一粒粮食都是来之不易的，不可浪费。”不曾想到，我无意中说教女儿的话语被聪明的鹦鹉给记住了。有次女儿过生日，她把蛋糕上的奶油开玩笑地往小表弟的脸上抹，被它看到了，就自言自语道：“粒粒皆辛苦，粒粒皆辛苦。”全家闻之捧腹。

我家的鹦鹉不仅会说话，而且还会唱歌呢！女儿喜欢经常唱那首《我的好妈妈》：“我的好妈妈/下班回到家/劳动了一天多么辛苦呀/妈妈妈妈快坐下/请喝一杯茶/让我亲亲你吧/我的好妈妈……”每次只要妻子下班回来或是从厨房做好喷香的饭菜，女儿就会唱这歌，时常唱得妻子心花怒放面若桃花。不知何时，鹦鹉竟然也学会了，只要女儿唱起歌来，这个小家伙也会张着嘴巴结结巴巴地反复唱道：“妈妈……妈妈快……坐下，请喝……一杯茶……”每次听到这样的“歌声”，妻子即使有烦恼有委屈，脸上也会绽放出灿烂的笑容。

家有一只爱呱嗒的鹦鹉，不仅给女儿增添了许多乐趣，更为我家带来了无尽的欢乐，所以我们更要好好地爱护和继续开发它的潜能，让它在我和女儿一起快乐生活，幸福成长！

越“狱”大逃亡

◆ 琪琪

继夺门而出时，自己却无法飞出鸟笼，要是把这个“舍己救人”的“越狱大逃亡”用录像机拍摄下来，那该是多么有趣的一幕呀！

更有趣的是，当我们正在为失去的七只可爱的娇凤惋惜时，一天早晨，忽听屋外绿树丛中有啾啾之声，

好友奇奇“叶落归根”

◆ 夏立

我最忠诚的好友奇奇，在上海“天堂精灵宠物服务”的服务人员的帮助下，找到了尊严的归宿，让我心中的一块石头终于落了地。

奇奇是血统很纯的哈士奇，12年前，从小不点就跟着我，成年后中等个儿，身材敏捷，全身发亮的黑色，眉间的“三火”——那三道火焰状白色，一双蓝宝石的眼睛，竖立的耳朵，无不透露着忠诚、聪明与温柔。

圈内朋友都知道，哈士奇的祖先是西伯利亚雪橇犬，有着勤快服务于人类的优良传统。奇奇才1周岁就很懂事，不仅爱清洁，讲环保，不给我添麻烦；还会帮我取电视遥控器、找袜子。

我居家办公，在电脑桌前工作，她会安静地在旁守候、陪伴，我埋头工作超过2个小时，她会提醒我、叼着我衣角，去小区花园里散步，以免我得电脑综合征。当我遇到挫折、冤屈，心中愤懑，我会向她诉说。这时她会以挚友的和蔼的眼光注视着我，仔细地聆听，那双清澈的蓝眼睛，常陪我一起流泪。

我最遗憾的事是奇奇没有和我同步慢慢变老，我还年轻，可她老了。年初严寒，她开始睡不醒似的，在厅里仿壁炉的取暖器旁，浑身无力地趴着。宠物医院的医师告诉我，未来几个月，她即将走到生命的终点。当我从悲痛中缓过神来，我开始张罗奇奇的善后。我们经常交流，希望彼此不会离开。她是我忠诚的朋友，我不可能把她随意丢弃处理，也不放心把她交给小区附近的宠物医院、宠物商店，因为它们并没有让奇奇有尊严离世的动物殡葬服务。

于是我在网上搜索、求助，我惊喜地发现，浦东新区唐镇电子商务创新港有一家动物环保善后服务的专业机构“上海天堂精灵宠物服务”，他们提供一条龙宠物善后服务，宠物的骨灰可以土葬于崇明岛的林地树下，并做标记，或者放在花盆中，上面栽上常绿的花卉。我选择了后者，让好友奇奇在精致的盆栽长青树下“叶落归根”，我也能常陪伴着她。我想，因为我们有缘，所以在我有生之年都会在一起守望。

可食可药木槿花

◆ 曾闻文 / 摄



芙蓉花，依稀木芍药。炎天众芳凋，而此独凌铄……”亦独具其美。

木槿性喜阳光，耐半阴，喜温暖湿润，也耐干旱贫瘠，适应性较强，耐修剪，对烟尘、氯气与氯化氢、二氧化硫等气体抗性强，并能吸收对灰尘、粉尘的吸滞能力也很强，故适用于城市及工矿区绿化。

由于木槿的生命力很强，成长快，叶细小，人们多利用

它制作小型桩头盆景，偶有机会遇到老木槿分株，或老木槿篱翻新，便可觅得不少老槿树根桩，埋于地下越冬，春天放新枝后就可上盆，成为小花小叶的妙品。

木槿扦插，于梅雨季节进行。扦插长短不限，最易成活，唯成活后移栽须带宿土。一般就在定植处扦插，可无需移栽。

一般情况下，木槿可粗放管理。旱季应适当灌水，不然会过早落叶甚至干死。每年将枯枝剪去，以求通风透气。

木槿之白花者，有些地区惯作蔬菜，烹调做汤，味颇清香。有名的木槿豆腐汤就是把它加在豆腐汤里做成的。若用它拌面油炸，食之也很可口，故木槿别名面花。其嫩叶还可作茶。农村姑娘用槿叶捣汁洗发，以去油垢，这是古代妇女每逢七巧日槿叶濯发的遗风。木槿茎的内皮富有纤维，是造纸的好原料。木槿作篱，可编织成纹，非但起护园作用，而且叶绿花红，花儿不俗，可谓一举两得。

既熟悉又遥远，我即穿衣起床，打开窗户往外看去，只见一排娇凤鸟在枝头探头探脑向这边挂鸟笼的屋檐下观望，引起笼内娇凤一阵躁动。我一点数，正好七只。啊！这不是七姐妹“探监”来了？当我走出门口作欢迎状时，“七姐妹”警觉地一下都飞走了。此时，我产生了一个想法：人情难离，鸟情也不例外呀。既然它们远走高飞，再也不会回来，我只好忍痛割爱，把唯一的一只娇凤鸟放走了。



图 晓楠